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益发改行审〔2021〕161号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核准凤山东路（桃花仑东路-外环路） 道路工程申请报告的批复

益阳市交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请求〈核准凤山东路（桃花仑东路-外环路）道路工程申请报告〉的报告》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加速城市化进程、改善居民出行条件和建设小康社会的需要。原则同意凤山东路（桃花仑东路-外环路）道路工程项目建设，项目代码：2104-430900-04-01-886979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规划起点位于凤山东路与桃花仑路（G319）路口，终点位于外环线（规划中）。

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城市道路新建工程，总长 1022.38 米，宽 28 米。主要包括：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、交通设施工程。

四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经估算，本项目总投资 3828.06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2844.50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00 万元，预备费用 283.56 万元。资金来源全部为企业自筹。

五、建设期限：2021 年 8 月-2023 年 7 月。

六、该项目的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及重要设备、材料购置与安装等达到必须招标标准和规模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实行公开招标，并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，不得化整为零规避招标。

七、请你单位通过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、建设进度、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，其中项目开工前应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展情况；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，应逐月报送进展情况。我委将采取书面监测、现场核查等方式，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，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加快前期工作，进一步落实建设条件，争取项目早日开工建设。
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1年5月17日

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5月17日印发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